证券代码:600530　　证券简称:交大昂立　　公告编号:临 2015-19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5年6月25日下午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监事为6名,实到6名,会议由刘益林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刘益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为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至本届监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刘益林先生简历

刘益林,男,1955 年生,中共党员,硕士。现任上海国际株式会社董事会秘书兼资产管理部部长。

曾任中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副主任,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530　　证券简称:交大昂立　　公告编号:临 2015-16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24日收到公司第四大股东上海衡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衡锋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宽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宽众投资）的通知,衡锋投资于2015年3月4日至2015年6月23 日期间通过“华融?衡锋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共计买入交大昂立股份9,414,113 股,占交大昂立股份总额的 3.02%,价格区间为 14.00元－30.90 元;于2015年2月9日至2015年6月16 日期间通过“融通资本衡锐2号资产管理计划”共计买入交大昂立股份 3,000,084 股,占交大昂立股份总额的 0.96%,价格区间为 12.35元－42.00 元。宽众投资于2015年4月27日至2015年6月18日期间通过“融通资本-宽众二号资产管理计划”共计买入交大昂立股份3,185,887股,占交大昂立股份总额的1.02%,价格区间为20.70 元－39.37元。二者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5,600,084股,价格区间为12.35 元－42.00元,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达5.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㈠衡锋投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上海衡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7548弄588号14幢3层B区357室
3、执行事务合伙人:葛剑秋
4、营业执照注册号码:310118003042804
5、组织机构代码:31246305-5
6、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7、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合伙期限:2014年 9 月17 日至2024年 9 月16 日
9、税务登记号码:国（地）税沪字 310229312463055
10、企业主要出资人:葛剑秋
11、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438号9楼B座

㈡宽众投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宽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7548弄588号1幢1层H区148室
3、法定代表人:张宁
4、注册资本:人民币五十万元
5、营业执照注册号码:310115001912639
6、法人组织机构代码:58684325-8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8、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企业资产委托管理（除金融业务）、企业兼并策略、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会展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经营期限:2011 年 12 月 17 日至 2041年 12 月 16 日
10、税务登记号码:国地税沪字 310229586843258 号
11、公司主要股东: 张宁
12、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438号17楼C座

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15年4月24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双方约定同意共同对本公司股票操作,并且行动一致,达到战略投资本公司的目标。同时双方约定,指定衡锋投资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所涉后续事项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就股东权益变动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详见同日披露的《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30　　证券简称:交大昂立　　公告编号:临 2015-18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25日下午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由杨国平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的董事为11名,实到10名。独立董事张强先生因公出差,委托独立董事刘维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杨国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朱敏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董事长杨国平先生提名,董事会聘任朱敏骏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董事长杨国平先生提名,董事会聘任娄健颖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聘任李红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裁的议案》

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总裁朱敏骏先生提名,董事会聘任葛剑秋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任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总裁朱敏骏先生提名,董事会聘任娄健颖女士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八、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战略委员会人员组成:
召集人:杨国平
非独立董事委员:朱敏骏、葛剑秋
独立董事委员:刘维、李柏龄、张强、徐逸星
任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人员组成:
召集人:李柏龄
非独立董事委员:梁嘉玮、陆巧敏
独立董事委员:刘维、张强
任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审计委员会人员组成:
召集人:徐逸星
非独立董事委员:吴竹平、王兆忠
独立董事委员:李柏龄、刘维
任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提名委员会人员组成:
召集人:刘维
非独立董事委员:杨国平、朱敏骏
独立董事委员:李柏龄、徐逸星
任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聘任葛欣颖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刘维先生、李柏龄先生、张强先生、徐逸星女士认为: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

附简历:

王兆忠男,1966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高级政工师。现任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曾任上海同运百货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上海百联南桥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

朱敏骏男,1966年生,硕士,副教授。现任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上海交大南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曾任上海交大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党总支副书记、上海交大团委书记、校长办公室副主任、房地产处处长、校长助理、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第六、七届董事会董事。

吴竹平 男, 1968年生,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现任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兼总经理。

曾任上海交通大学校长办公室副主任、闵行校区二期开发办公室主任,上海交通大学产业集团总裁助理、威达高科技控股公司董事长助理、运营总监兼人力资源总监,上海交大南洋海外有限公司总裁,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第六、七届董事会董事。

陆巧敏男,1964年生,大专。本公司第三至五届董事会董事,现任上海茸北工贸实业总公司总经理,上海茸北工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曾任上海茸北工贸实业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施惠特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杨国平男,1956年生,硕士,高级经济师。本公司第一至三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本公司第四、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现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曾任上海市杨树浦煤气厂党委副书记、代书记,上海市公用事业局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上海市出租汽车公司党委书记。

梁嘉玮男,1973年生,工商管理学硕士,经济师（金融）。现任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并兼任上海大众集团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电科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董事、大众（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董事。

葛剑秋男,1970年生,现任上海衡锋投资管理中心执行合伙人。

曾任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瑞银证券亚洲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执行董事,法国巴黎百富勤有限公司上海办公室高级副总裁,国浩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上海实业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董事会秘书。

刘维男,1970年生,硕士。现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上海汉得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曾任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柏龄男,1954年出生,本科,教授、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现任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曾任上海经济管理干部学院财会系主任、审计处处长,上海华大会计师事务所所长、主任会计师,上海白猫（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融资部总监,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上海国际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长。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强男,1966年生,硕士,高级医生。现任医生集团创始人,上海沃德医疗中心、北京和睦家医院、上海和睦家医院心血管外科主任。

曾任同济大学附属东方医院、上海东方医院管理公司血管外科主任兼总经理,杭州市血管外科中心、浙江中医药大学、浙江大学医学院主任医师。

徐逸星女,1944年生,大学,副教授,注册会计师。现任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技术委员会主任。

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娄健颖女,1963年生,研究生,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副总裁、第五届董事会秘书。

曾任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李红女,1969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工程师,执业药师。现任本公司总裁办主任。

曾任湖南金农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诺德生物实业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兼质量总监。

葛欣颖,女, 1978年生,大学本科,人力资源管理师,助理经济师。曾任公司内刊责任编辑,人事专员。现任公司上海营销部人事经理。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30　　证券简称:交大昂立　　公告编号:临 2015-17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交大昂立
股票代码: 600530
披露义务人:
公司名称:上海衡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地: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7548弄588号14幢3层B区357室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438号9楼B座
权益变动性质:增持
公司名称:上海宽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地: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7548弄588号1幢1层H区148室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438号17楼C座
权益变动性质:增持
签署日期:2015 年 6 月 23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简称" 《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简称"15 号准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 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 务人在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 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 份;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 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 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交大昂立　指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衡锋投资　指上海衡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宽众投资　指上海宽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衡锋投资和宽众投资, 宽众投资指定衡锋投资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变动　指截至2015年6月23日,衡锋投资和宽众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后合计持有交大昂立股份合计15,600,084股,占交大昂立股份总额的5.00%。
《证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 号准则 指《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　指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衡锋投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上海衡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7548弄588号14幢3层B区357室
3、执行事务合伙人:葛剑秋
4、营业执照注册号码:310118003042804
5、组织机构代码:31246305-5
6、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7、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合伙期限:2014年9月17日至2024年9月16日
9、税务登记号码:国（地）税沪字310229312463055
10、企业主要出资人:葛剑秋
11、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438号9楼B座二、衡锋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经常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葛剑秋	执行事务合伙人	男	中国	中国	无

上述人员最近五年之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任何与经 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三、衡锋投资在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5%的简要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衡锋投资没有在境内、境外其它上市公司中拥有

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四、宽众投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宽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7548弄588号1幢1层H区148室
3、法定代表人:张宁
4、注册资本:人民币五十万元
5、营业执照注册号码:310115001912639
6、法人组织机构代码:58684325-8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8、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企业资产委托管理（除金融业务）、企业兼并策略、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会展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经营期限:2011 年 12 月 17 日至 2041年 12 月 16 日
10、税务登记号码:国地税沪字310229586843258号
11、公司主要股东: 张宁
12、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438号17楼C座

五、宽众投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经常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宁	执行董事	女	中国	中国	无

上述人员最近五年之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任何与经 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宽众投资在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5%的简要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宽众投资没有在境内、境外其它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衡锋投资与宽众投资于2015年4月24日签订了关于交大昂立股票操作的一致行动协议, 因此构成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是基于对于上市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和公司价值的认同,从而进行的投资行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6个月内继续增持的可能,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额及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本公告书披露之日起前6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如下:衡锋投资于2015年3月4日至2015年6月23日期间通过“华融?衡锋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共计买入交大昂立股份9,414,113 股,占交大昂立股份总额的3.02%,价格区间为 14.00元－30.90 元;于2015年2月9日至2015年6月16日期间通过“融通资本衡锐2号资产管理计划”共计买入交大昂立股份 3,000,084 股,占交大昂立股份总额的0.96%, 价格区间为12.35元－42.00元。宽众投资于2015年4月27日至2015年6月18日期间通过“融通资本-宽众二号资产管理计划”共计买入交大昂立股份3,185,887股,占交大昂立股份总额的1.02%,价格区间为20.70元－39.37元。

二、本次变动简要内容

截至2015年6月23日收盘时,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买入交大昂立股份总计15,600,084股,占交大昂立总股本的5.00%,价格区间为12.35 元－42.00元。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2015年6月23日收盘时,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买入交大昂立股份总计15,600,084股,占交大昂立总股本的5.00%,价格区间为12.35 元－42.00元。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的 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上海衡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上海宽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署日期:2015 年6月23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上海衡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二、上海衡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
三、上海宽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四、上海宽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及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
股票简称	交大昂立	股票代码	600530
信息披露义务 人名称	上海衡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宽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 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 及占上市公司 已发行股份比 例	持股数量: 15,542,384股	持股比例: 4.98%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 的股份数量及 变动比例	变动后数量:15,600,084股	变动后比例: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个月内继 续增持或减持	是 □ 否 □ 不排除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个月是否在二级 市场买卖该上 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 害上市公司和 股东权益的问 题	是 □ 否 □ 无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 清偿其对公司 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 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 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无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 准	是 □ 否 □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 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上海衡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章）:
日期:2015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601929　　证券简称:吉视传媒　　公告编号:临2015-040
转债代码:113007　　转债简称:吉视转债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公主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春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合计6.5亿元人民币;

特别风险提示:以上投资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协议,项目及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以来,积极布局"多业金融投资板块"并取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例如:投资吉林德惠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近期,为进一步夯实公司董事会"多业并举"的战略发展目标,公司拟出资4亿元,按照定向募集方案约定以1:4溢价认购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台农商行"）1亿股,持股比例不超过4%。

（二）公司拟联合其他投资人共同发起设立吉林公主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主岭农商行"）。公司拟投资1.25亿元,按照募股说明书的约定以1:2.5的比例投资入股吉林公主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5,000万股,占比10%。

（三）公司拟联合其他投资人共同发起设立吉林春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城农商行"）。公司拟投资1.25亿元,按照募股说明书的约定以1:2.5的比例投资入股吉林春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5,000万股,占比10%。

（四）公司于2015年6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三项投资议案,上述三项投资不需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五）上述三项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行为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会已对九台农商行基本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二）九台农商行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注册地址:长春市九台区新华大街504号
4、主要办公地点:长春市高新区蔚山路2559号
5、法定代表人:高兵
6、注册资本:人民币240,606.94万元
7、经营范围:吸收人民币公众存款;发放人民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参与货币市场;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代理买卖基金、信托产品及其他理财产品;从事银行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和资信调查、咨询、见证,外汇借款、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担保、自营及代客外汇买卖;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8、主要股东情况: 持股5%以上的股东分别是,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34,012.00万元, 占比14.14%;长春华星建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23,933.60万元,占比9.95%。
9、近年发展情况简介:九台农商银行成立于2008年12月,是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由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改制成为东北地区第一家农村商业银行。目前该行分别在吉林省、山东省等9省市发起设立26家村镇银行,全资或控股3家农商银行,营业网点100余家。各项经营指标均排名吉林省农信系统首位。
10、九台农商行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11、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编号XYZH/2014TJA3003-2）, 九台农商行2014年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818.5亿元,净资产78.3亿元,营业收入23.1亿元,净利润12.2亿元。九台农商行2015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事务所审计）如下:资产总额818.8亿元,净资产88.1亿元,营业收入13.3亿元,净利润3亿元。公司董事会认为该金融机构的经营正常、内部控制完善,公司拟出资4亿元认购九台农商行1亿股,符合对金融机构的出资条件。
12、九台农商行本次增资方式为定向募股,拟以1:4溢价募股不超过4亿股。

（三）公主岭农商行与春城农商行的基本情况:

公主岭农商行注册地为吉林省公主岭市光明路1085号, 春城农商行注册地为吉林省公主岭市范家屯镇新胜利大街11号,两家农商行拟募集的股本金均为5亿元。按照股本来源和归属,两家农商行分为企业法人股、自然人股和职工股,其中:企业法人股拟占总股本60%,自然人股和职工股拟合计占总股本40%。发起人九台农商行在拟组建的两家农商行的预计股比均在20%—30%之间;公司与其他两家国有法人企业预计各占比10%,合计30%。公主岭农商行与春城农商行均是新设金融机构,尚无财务数据。上述两家农商行控股方均为九台农商行,资料见前述。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以上项目的投资,可有效应对主营业务的激烈市场竞争环境,加快公司多业投资战略发展步伐,夯实"多业金融投资板块"产品与布局,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推动公司多元化发展与产业布局。投资行为完成后,不会新增关联交易、同业竞争情况。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上述投资事项尚需银行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后正式实施,目前尚未签订正式协议,项目及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项目实施进度,陆续披露合作进展情况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929　　证券简称:吉视传媒　　公告编号:临2015-041
转债代码:113007　　转债简称:吉视转债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东方星辉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东方星辉（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方星辉投资基金"）;

投资标的规模: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可分期出资）;

投资额度:公司以自有资金2亿元人民币参与投资,成为东方星辉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人;

特别风险提示:本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协议,项目及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投资概述

为实现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制定的"主业突出、多业并举"的战略发展目标,拓宽公司多元化经营产业布局。2015年6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东方星辉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出资2亿元人民币参与投资"东方星辉投资基金"。

二、东方星辉投资基金管理人及普通合伙人情况

"东方星辉投资基金"为有限合伙企业,成立于2014年底,募集规模不超过20亿,由东方睿德（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睿德"）和星辉海纳（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星辉海纳"）发起成立,其中普通合伙人是星辉海纳。基金由东方星晖（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星晖")管理。东方星晖是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直投业务全资子公司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证资本"）全资子公司东方睿德的控股子公司。东方星晖核心成员由东方证券直投业务的骨干成员组成,拥有丰富的跨境并购及文化传媒娱乐行业的上市、并购及投资经验。

"东方星辉投资基金"预计将于今年年底前完成在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工作,目前尚未开展任何投资。

三、东方星辉投资基金基本情况

该基金投资理念是以并购整合驱动,立足国内、放眼全球,投资海内外优秀的大传媒、大文化企业,同时对海外优质企业进行控股型收购,打造国内文化传媒领域最具影响力的跨境并购基金品牌。

（一）成立背景

大文化传媒娱乐领域的蓬勃发展以及国家文化走出去的战略背景。

（二）基本架构

由东证资本和其他投资者（均为有限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一个东方星辉投资基金。基金首期规模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主要从事优质标的公司的直接投资,或者根据需要出资设立项目子基金进行投资。

（三）合作期限

本基金存续期为5年,其中投资期为3年,退出期为2年;根据经营需要,投资期或退出期可延长1次,延长期限为1年。

（四）投资人及投资比例

东证资本下属东方睿德代表普通合伙人向基金认缴不低于3亿元人民币, 其他有限合伙人认缴的合伙企业出资分别不低于1亿元人民币。

（五）管理模式

基金管理人为东方星晖,负责基金的日常运营与管理。基金将组建专业的投资决策委员会进行投资决策。有限合伙人均不参与基金的日常运营与管理。投资期每年基金管理费为有限合伙人认缴总额的2%,当发生项目退出时,按尚未退出的项目投资成本2%收取。投资收益在每个项目退出后,分别按以下次序分配:返还全体出资人的实缴出资额后,首先按本金的8%收益率分配给基金有限合伙人,剩余收益的80%按出资比例分配给基金有限合伙人,剩余收益的20%分配给基金普通合伙人。

（六）投资模式

基金主要投资于大文化、大传媒和互联网领域,投资策略包括并购投资、股权投资等,通过境内外资源整合,深度开发所投项目在中国市场的潜力,实现基金的投资回报。

（七）投资者保护措施

首先,公司作为基金有限合伙人以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有限责任,基金普通合伙人承担无限责任。其次,基金重大事项由合伙人协商确定。第三,普通合伙人每半年度必须向有限合伙人提供基金运营报告,包括财务报告、投资组合状况等,并提供普通合伙人年度审计报告。

四、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公司与东方证券、东方睿德、东方星晖、星辉海纳及其他"东方星辉投资基金"参与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

五、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本次投资,可有效应对主营业务的激烈市场竞争环境,加快公司多业投资发展战略步伐,夯实"多业金融投资板块"产品与布局,并在合理借助资本市场私募基金专业化运作团队投资运作能力,实现对公司主营业务协同效应的同时,通过投资基金收益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时,通过本次投资,公司还将借力东方星辉投资基金,实现价值链整合和产业扩张,推动公司健康、快速发展。

六、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公司本投资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协议,项目及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项目实施进程,陆续披露合作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608　　证券简称:中信重工　　公告编号:2015-047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06-25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206号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95,700,77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2.8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任沁新先生主持。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2人,董事长任沁新先生、董事俞章法先生出席了会议,其他董事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职工监事何淳先生出席了会议,其他监事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梁慧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5,331,375	99.9815	316,100	0.0158	53,300	0.0027

2、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5,250,275	99.9774	317,000	0.0159	133,500	0.0067

3、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5,250,475	99.9774	316,800	0.0159	133,500	0.0067

4、议案名称:《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5,246,675	99.9772	316,800	0.0159	137,300	0.0069

5、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5,250,475	99.9774	316,800	0.0159	133,500	0.0067

6、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5,263,575	99.9781	307,500	0.0154	129,700	0.0065

7、议案名称:《公司关于支付独立董事2014年度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5,224,375	99.9761	334,900	0.0168	141,500	0.0071

8、议案名称:《公司2015年度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5,250,475	99.9774	316,800	0.0159	133,500	0.0067

9、议案名称:《公司关于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058,212	99.1353	294,400	0.5949	133,500	0.2698

10、议案名称:《公司关于改聘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5,250,175	99.9774	317,100	0.0159	133,500	0.0067

11、议案名称:《公司关于续聘201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5,250,175	99.9774	317,100	0.0159	133,500	0.0067

12、议案名称:《公司关于201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021,612	99.0614	331,000	0.6689	133,500	0.2698

13、议案名称:《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5,273,075	99.9786	294,200	0.0147	133,500	0.0067

14、议案名称:《公司关于修订、补充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5,250,475	99.9774	316,800	0.0159	133,500	0.0067

15、议案名称:《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5,250,475	99.9774	316,800	0.0159	133,500	0.006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45,329,477	99.8221	307,500	0.1251	129,700	0.0528
7	《公司关于支付独立董事2014年度津贴的议案》	245,290,277	99.8062	334,900	0.1363	141,500	0.0576
9	《公司关于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9,058,212	99.1353	294,400	0.5949	133,500	0.2698
10	《公司关于改聘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245,316,077	99.8167	317,100	0.1290	133,500	0.0543
11	《公司关于续聘201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45,316,077	99.8167	317,100	0.1290	133,500	0.0543
12	《公司关于201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49,021,612	99.0614	331,000	0.6689	133,500	0.2698
13	《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45,338,977	99.8260	294,200	0.1197	133,500	0.0543
15	《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45,316,377	99.8168	316,800	0.1289	133,500	0.054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5为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参与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2/3以上同意通过,其余14项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议案6、7、9、10、11、12、13、15为单独统计中小股东投票结果的议案,投票情况见“（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邓晴、许嘉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6日